

保姆“没有一个好的”吗？



张 弓

我的朋友两夫妻都八九十岁了，生活难以自理，一直艰难地在家撑着过。最近我去看望他们，一看这般情景，就劝他们雇个阿姨。他俩直摇头，说：“保姆没有一个好的！”

的确，找一个好保姆不是件容易的事——这是我五六十年前经历过的，至今还记忆犹新的事。为了找个人照顾出生不久的女儿，托了朋友同事，终于找来了一个，不太讲卫生，做了几天，只好辞了。又来了一个，烧的饭菜不对胃口，没几天她自己感觉不对，走了……直到单位同事给我介绍了她的邻居——第七位阿姨，说她人不错，养小孩经验丰富，就是有些习惯不太好，做过很多家，没有一家是超过三个月的，要么试试。

原来是个和我母亲年龄差不多的老阿姨，人看上去干干净净，七个子女也都长大，家就住在海曙区东门口，离我家不远。

来了之后，感觉这位阿姨说话心直口快，做事干净利落，特别养小孩很有一套。直觉告诉我们，她正是我们需要的保姆，所以我们给的工资也比较高——15元/月（那是上世纪70年代初）。她的习惯是有些问题，比如她胃不好，提出要吃早米饭，我们就把粳米换成早米；比如，我们买了点好菜，她会偷偷留一点藏在米桶里，晚上带回家去，我们发现了就装没看见；她的眼睛有些近视，所有脸盆底的搪瓷都被她摔掉了，我们从来不说……但小孩子确实养得好，不但很有育儿经验，而且看得出她非常喜欢我的女儿，喜欢到她的大女儿都因此吃醋了。我们当时的想法就是，只要小孩养得好，其他缺点都可以容忍。所以这位在别人家做不满三个月的老阿姨，在我们家一直做到孩子上幼儿园。

现在阿姨护工满街跑，是不是都不好呢？最近去医院多了，却发现，现在的护工保姆，不少是很优秀的。他们不仅业务专业，而且责任心强，深得用户喜爱。

有一位95岁高龄的离休女干部，1949年从山东到上海，后来一直在宁波工作和生活。有个护工照顾她，24小时形影不离。春节护工要回家过年时，离休女干部竟然哭了。因为护工的昼夜陪伴、悉心照料，她们相互之间已经建立起深厚的感情。护工想回北方老家过年，这位在枪林弹雨中没有流过一滴泪的老革命，一想到要与护工分开那么多天，禁不住流泪——她已经离不开她了。

还有一个办企业的家庭，孩子出生了，找了个护工帮助抚养，一直养到12岁，两家几乎成了亲戚。护工回千里之外的老家，孩子要跟着去，护工就带着他到老家游山玩水、走亲访友，就同自己的孩子一样。企业主也设法让护工的丈夫入股，甚至把他们的户口也迁到当地，使他们的生活水平显著提升。

其他不少护工，他们的照护细节，听了也让人感动。为了保证病人的安全，晚上病人大小便必须叫醒睡在护理床上的护工。有些病人觉得更深半夜把人叫醒不好意思，总想悄悄起床自己解决，不料你在床上一动，睡在附近的护工马上醒了，询问“有事吗？”然后帮助大小便。他们说，病人尤其是老年人，在厕所里出事的事常有发生，所以他们睡觉都处于“半惊醒”状态……

当然，有问题的护工也有，偷懒耍滑的，上班干私事的，还有中介人强要提成的，等等。但这些问题大多是缺乏管理造成的。

目前的保姆市场，除了极少一部分有人管理外，大多数处于“游击状态”，用户与保姆个人自我介绍或找熟人中介，没有专门机构管理。除了每人需要一本健康证和护理证之外，任何培训都没有。有的发护理证书的机构，只管收费也不管其他，让他们“自学成才”……庞大的保姆队伍良莠不齐，那是必然的事。

国家发出号召，要解决“一老一小”问题，是适时的。而且，从发展趋势看，“一老一小”的问题会越来越突出。老人越来越长寿，需要人照护；大家忙于工作，小的也需要人照顾，对保姆的需求在持续增加。这“一老一小”问题安顿不好，老年人无人照看，中青年人无法安心工作，他们的幸福感乃至社会的安定和谐，就无法保障。

所以，加强对保姆市场的管理，是社会的一件大事。建立相应的机构和机制，把那些为“一老一小”服务的保姆（护工）管起来，明确他们的身份，强化对他们的专业培训，让他们的报酬合理，对他们的履职有监督，使他们老了之后的生活有保障，等等。总之应使其尽快摆脱目前的“半游击”状态，成为经济建设不可或缺的一分子。

推进作风建设 贵在常、长二字



向志强

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，要求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。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，作风建设只有起点没有终点。只有坚定决心信心，将八项规定作为铁规矩、硬杠杠抓常、抓长，方能管出习惯、抓出成效，化风成俗。

从整治“会所里的歪风”、狠刹“舌尖上的浪费”到严查“车轮上的腐败”，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党中央以八项规定作为作风建设的破题之举，一个毛病一个毛病纠治，一个问题一个问题突破，以小切口促成大变局，推动党风政风焕然一新，社风民风持续向好。

与此同时，当前作风建设仍然面临不少挑战：做了不少工作，但有的只是破题，许多深层次问题还没有触及；一些不良风气一时压下去了，如果不较真、还是会卷土重来；一些“四风”问题隐形变异，违规吃喝“转移



“养老规划师”怎能盯上老年人那点养老钱

丰 收

“高薪招聘养老规划师、养老经纪人，工作时间自由、收入可观……”近段时间，不少招聘平台上出现养老顾问、养老规划师等岗位的招聘信息。这些岗位以诱人的薪资承诺、体面的职业名称，受到不少求职者青睐。但也有人借养老规划之名，用精心设计的活术剧本，击中求职者的职业幻想与老年人的养老恐慌（4月22日《工人日报》）。

养老是否需要规划，是否需要他人帮助规划？显然“仁者见仁，智者见智”。有的老年人认为，自己的养老生活随遇而安，不需要他人帮助规划。有的老年人可能在养老方式、环境、品质等方面需要专

业人员提供规划服务。在老龄化加剧的背景下，部分老年人有需要，也是巨大商机。

于是部分金融保险机构、养老机构、康养地产项目运营商及养老社区等商业主体，不约而同盯上了养老规划这一商机。第一步是“招兵买马”，在网上发布养老规划师、养老经纪人、康养顾问等岗位招聘信息，有的打出“工作内容简单，轻松月入十万元”的广告。这无疑对求职者有吸引力。但其所招聘的“养老规划师”，其实是业务销售人员。

一些线上招聘平台发布的养老规划师招聘信息看似专业又体面，但其实很多与养老没有直接关系。即企业以招聘“养老规划师”等名义发布信息，又让销售人员打着这

个幌子向老年人卖产品。企业销售人员以“养老规划师”等身份接近老年人，更容易赢得信任，更容易推销产品。但实际上，无论是企业招聘环节还是销售环节，都是“挂羊头卖狗肉”，其目的无非是，盯上了老年人群口袋里的养老钱。

实际上，大部分老年人的养老钱来之不易，且储蓄有限，除了省吃俭用存够外，就是固定的养老金收入，这些钱是老年人余生的重要保障。然而，近年来不时有“罪恶之手”伸向老年人那点养老钱，有的企业和销售人员通过销售保健品掏空老年人的腰包，有的不法分子通过非法集资乃至诈骗拿走老年人的养老钱。

不可否认，有的“养老规划师”具备医疗、金融等专业知识，

能为老年人提供专业化规划服务，但大多数“养老规划师”并不具备相应能力，老年人权益和未来养老是否有保障，不免让人担忧。比如，在公安机关破获的一起养老类集资诈骗案件中，涉案公司就是以“养老规划”之名，向老年人收取入住保证金、预缴床位费等。

所以，有必要对养老规划师招聘乱象说“不”。既要规范保险机构、养老机构等招聘行为，使其准确表述岗位名称和内容，以免误导求职者，也要规范企业销售行为，禁止以“养老规划”之名行销售产品之实。对相关违法犯罪行为，则重拳打击。更重要的是，将养老规划纳入公共服务体系，以多渠道多方式辅导老年人合理规划养老生活。

“编外儿女”是对“远亲不如近邻”最好诠释

王学进

江北区湾头社区是由3个村合并而来的拆迁安置社区，60岁以上的老人占比20%以上。如何让这部分老人居家养老？7年前，社区探索出一套“结对认亲”模式：由“1名党员+1名社工+3名爱心居民”作为“编外儿女”，固定结对1户老人。如今，整个湾头社区就像一个大家庭，和睦睦（4月23日甬派）。

无疑，这一探索是成功的。俗话说，远亲不如近邻，这个“亲”主要指亲人，现在，不少小辈在外地工作、定居，不能时常陪伴在老人身边。谁来照顾独居老人，不仅成了一个伦理问题，也成了这个社会问题。

随着城市化的推进，人们的生活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，传统群居生活（多是同一部族或同一姓氏的同宗同族村落）已被社区取代，钢筋水泥隔绝

了户与户之间的物理连接，让邻里关系变得疏远，很多住在同一单元的居民相逢不相识。更有甚者，有老人在家中孤独离世，竟无人知道。

从这样的社会现实去考察湾头社区的“家有儿女”模式，不难发现，这是一项非常有意义的探索。虽然活动刚开始时不是很顺利，有老人觉得是作秀，怀疑活动目的不纯，故参与积极性不高。这不难理解，因为很少有人会相信，自认干女儿、干儿子，就是为了承担起照顾陌生老人的责任，而且还是无偿的。

有道是，精诚所至，金石为开。七年来，这群干女儿、干儿子，硬是用真心真情和一次次体贴入微的关爱行动，赢得了老人们信任和好感。如今，参与该项目的“编外儿女”已超400人，其中骨干200余人，重点服务83名孤寡、独居及高龄老人。这些数据充分表明，“家有儿女”的“结对认亲”模式可行，也可复制推广。

构建服务体系 助力大学生高质量就业

沈 峰

200余家用人单位齐聚，推出超4700个岗位。4月20日上午，2025宁波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冲刺季启动，2500余名来自各地的人才参加了在浙江大学宁波科创中心（宁波校区）举行的首场综合招聘会（4月21日《宁波日报》）。

就业是最大的民生，是经济发展最基本的支撑。当前，我国高等教育迈入普及化阶段，高校毕业生规模持续扩大，教育部决定在3月至4月，开展2025届高校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。2025宁波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冲刺季启动，将进一步强化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就业服务，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。

岗位资源是就业生命线。拓宽就业渠道，扩大资源供给，成为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。在2025宁波市高校毕业生就业首场综合招聘会现场，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博士后设站单位、外贸龙头企业、“大优强”企业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齐亮相。显然，优势因素集聚，更有利于政策效应发力，有助于开发更多就业岗位，为毕业生提供更

多选择。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就业问题，既关乎当下，更利于长远。为稳步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，今年以来国内多地精准施策，开设形式多样的行业专场招聘会，搭建对接“桥梁”，将高校毕业生和各类用人单位联系起来，精准匹配供需。这能够有效提升求职招聘成功率，有利于实现岗位与人才的“双向奔赴”。

加大就业岗位和就业资源的供给，是帮助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前提。帮助高校毕业生就业，还要突出以事业留人。各地不仅需要搭建好高校毕业生施展才能、发挥才智的平台，还应关心关注他们的成长，解决他们遇到的问题、生活、医疗等方面的问题，贯彻落实好服务政策，真正解决毕业生就业后顾之忧。

实践证明，构建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，是畅通教育、科技、人才良性循环的重要着力点。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，必须抓好重点行业、重点人群就业工作，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，进一步挖掘岗位资源。同时，通过制度创新与生态营造，逐步形成人才辈出、人尽其才的生动局面，让青年人才都能找到自己施展才华的舞台。

“学生在校受伤，学校未必担责”，这就对了

何勇海

最高人民法院23日发布6件涉校园管理民事纠纷典型案例。其中包括，赵小某诉某学校侵权责任纠纷案，王小某诉张小某、夏某、某小学健康权纠纷案，林小某诉陈小某、某中学等健康权纠纷案3起案件，分别涉及学生自行摔伤、第三人侵权致损害、文体活动中受伤。人民法院对各方主体责任作出认定，明确学校尽到教育、管理职责的，不承担侵权责任，避免了“只要未成年人在校受伤则学校必然担责”的误解（4月23日新华社）。

责任划分问题，因容易引发家校纠纷而广受关注。《民法典》规定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、生活期间受到人身损害，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未尽到教育、管理职责的，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然而，长期以来，“只要未成年人在校受伤则学校必然担责”的错误认知很是盛行，这类侵权纠纷案件并不少见。处理案件时，“按闹担责”的现象时有发生。在这般现实下，有的学校为了息事宁人、及时化解家校矛盾，不得不作出妥协。

比学校无辜或无主要责任更可怕的后果是，不少学校在安全压力面前为了自保，在课间“圈养”学

生，“老师怕出事、学校怕找事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，少一事不如没有事，把孩子‘禁闭’在教室里最省事”，成为一种普遍心态和无奈选择，这实在是因噎废食。学校和教师的管理倒是省心了，“麻烦”也不会有了，但学生的课间休息活动权利被变相剥夺，并不利于孩子健康成长。

最高法发布涉校园管理民事纠纷典型案例，为类似案件提供了范例：校园伤害事件中认定侵权责任，不能仅因事故发生在校园即认定学校一定具有责任，而是应当结合未成年人受伤原因、学校是否已进行常态化安全教育、相关场所设施有无醒目的

安全提示标志、事发后有无在第一时间通知家长并陪同就医等因素综合判断。在相关案例中，尤其明确了学校尽到教育、管理职责的，不承担侵权责任。这是以司法裁判支持学校正常组织、开展教学等相关活动。

在这些典型案例发布后，期待各地法院以法律为准绳，对学生在校期间受到人身损害的责任进行科学认定，对个别错误认知予以纠偏，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指导作用，鼓励学校正常组织、开展教学等相关活动，提醒家长勿存“按闹担责”的想法，避免过分苛责学校，从而建立更加和谐的家校关系，帮助孩子健康成长。